

读者聚焦

文明旅游 从我做起

随着中秋节和国庆节的临近,文明旅游成为人们关注的话题。许多读者来信表示,应进一步加强宣传教育,引导促进公民提升道德素质,每位游客也要自觉树立文明出行的理念,从自身做起,从小事做起。

着力提升基本素质

笔者认为,游客不文明行为产生的主要原因在于:一是社会大环境问题,有些人没有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二是个人的素质问题。不少人因为外出旅游,离开了自己日常工作生活的单位或社区,缺少监督和约束,于是就放松了对自己的要求。此外,游客的不文明现象还与文化差异、生活习惯等因素有一定关系。

笔者认为,要改变不文明出游行为,提升游客素质是根本,因此必须加强公民教育,提升公民的文明素养。

首先加强公德教育和公共意识的培养,加强旅游常识普及,诸如宗教信仰、文化传统、风俗习惯、生态环境、旅游资源等方面常识应纳入系统化国民教育体系。同时逐步建立起必要的惩戒制度,职能部门需要加强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力,规范旅游行为,增强文明意识。

其次,做好舆论引导,传播正能量。相关部门在宣传教育的方式方法上,应该更加灵活多样,如在电视、报纸上播放和刊登文明旅游公益广告,在出入境口岸设置文明旅游的提示性标志。旅行社应将文明旅游提示写入“游客出行注意事项”中,导游也应做好引导和劝导工作,多在细节上花功夫,提醒游客多注意行为举止,体现中国礼仪之邦的形象。

(河北迁安市委 全小松)

文明需要有“硬约束”

游客不文明行为的产生,一方面是由于平时养成的坏习惯或本身的道德素质问题,另一方面也由于管理和处罚的缺失。目前我国虽然出台了《中国公民出境旅游文明行为指南》和《中国公民国内旅游文明行为公约》,对游客维护环境卫生、保护生态环境、遵守公共秩序等方面有明确的规定,但这些多为宣示性条文,对游客的不文明行为缺乏硬性的约束力,不具有惩戒作用。

笔者认为,提升公民旅游文明素质,不能仅靠个体道德法则以及对自身行为的自律,还需要常识的普及及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对于那些随地吐痰、大声喧哗屡教不改者,需要有严厉的惩罚措施跟进;对于那些无视他人安危、破坏文物古迹的行为,视其情节轻重,依法惩处。职能部门既要完善细化相关旅游法规,又要监督落实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用法律规范旅游文明行为。

还应加强对旅行社的管理。一些旅行社为了省事,并未向参团游客详细介绍旅游目的地的基本情况,譬如风俗习惯、相关法律,以及文明旅游注意事项。还有一些导游,面对游客的不文明行为,未能及时提醒和有效制止,而是采取放任态度。因此,对导游、旅行社也应该有相应的硬约束,对失职的导游、旅行社进行具体的、严肃的问责。

只有游客出游常识普及和认知到位、相关法律法规细则执行到位,文明旅游才能蔚然成风。

(江苏如东马塘中学 杨红兵)

多方合力 共创新风

对旅游行为进行引导和管理,是一项复杂的工程,涉及多方面、多环节,需要社会、个人多方面的努力。笔者认为,提高旅游文明水平的当务之急,就是要加强各方的责任,只有多方共同努力,才能共创新风,真正让“文明之花常开”。

一是相关管理部门要加强监督责任。旅游、宣传等相关管理部门要督促落实《中国公民出境旅游行为指南》和《中国公民国内旅游行为公约》等法规,建议将“文明旅游”条款写进旅游合同,对情节严重、影响恶劣的不文明行为,要进行必要的惩戒,以制度加强对旅行社的制约和对游客的管理。

二是旅行社要强化劝导责任。旅行社除了服务好游客的衣食住行外,加强游客的出行文明的引导也是服务的必要内容。旅行社要通过行前说明会、发放资料等方式,将旅游目的地有关情况、注意事项和旅游禁忌等事宜告知游客;更为重要的是,在游览过程中,当不文明的行为发生时,导游、领队应及时对游客予以提醒和警示。

三是游客要提升社会责任。出门旅游不仅是个人行为,更是社会责任,游客在旅游过程中要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和义务,一举一动、一言一行关乎他人,也关乎自身、地区甚至国家形象。游客要时刻审视自己的言行是否妥当,要做到入乡随俗,与人为善。

(重庆市武隆县委宣传部 朱迎军)

旅游景区应有所作为

近段时间,媒体曝光了我国公民在国内外旅游活动中的诸多不文明行为,引起广泛关注。人们在对游客文明修养进行反思的同时,也对国内旅游景区的管理水平有了更多的期待。旅游文明不单单是游客的文明,也应该是景区的文明。然而,目前有些景区片面追求经济效益,景区内零售摊点、流动摊点随处可见,对一些游客消费过后乱扔垃圾的行为视而不见;有些景区缺乏科学规划,停车场、休息场所、卫生间、垃圾桶等服务设施也不够完善,拥挤堵塞、人满为患的现象时有发生。

笔者认为,旅游文明水平的提高,需要包括游客、旅游景区在内的全社会的共同努力,旅游景区不能缺位。旅游景区科学的规划,严格的管理,完善的服务设施,高效的服务质量和水平,也有助于促进旅游文明。

首先,旅游景区管理人员要带头讲文明。景区工作人员、从业人员应以身作则,当文明人、讲文明话、做文明事,发挥示范作用。增进景区与游客之间关系和

谐,使游客不仅能够感受景区景致之美,也能感受景区秩序和服务之好。

其次,旅游景区应完善和改进基础设施,给游客提供便利和舒适的服务。在现实中,有些景区服务设施不完善,引导指示不够,也会造成游客不文明行为。此外,景区景点还应探索更多互动方式,因势利导。比如,设置专门的墙壁供游客刻字留念,这样或许能在一定程度上减少景区乱涂乱画的现象。

再次,旅游景区还应担负起游客行为的管理责任。在教育和引导游客行为方面,旅游景区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景区可以通过加大旅游行为规范、环境保护、社会公德等方面的宣传力度,引导游客约束自己的行为。旅游景区应帮助游客解决实际问题,及时消除不满情绪,预防破坏行为的发生。对于游客乱扔废弃物、乱涂乱画、触摸展品等不文明行为,景区应及时加以劝阻。

(河南西峡县农业局 刘剑飞)



9月11日,游客在天津武清区凯旋王国主题乐园体验新型过山车。为提升服务,该乐园制定了“十条百句”文明礼貌服务用语,并呼吁广大游客遵守旅游文明行为规范,实现文明出游。
本报记者 赵晶摄

携文明去旅游

面对旅游业的迅速发展和游客的种种不文明行为,当前更需要注重的是如何营造文明旅游环境,尤其要不断提升游客的文化素质和文明素质。

首先,要强化公民文明素质教育。可以制定一部专门的公民文明素质教育法规,以适应市场经济的发展和对外交流的需要,要将继承与发扬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与体现时代要求的道德观念融合起来。学校教育要将公民教育放在重要位置,将行为规范教育视为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

其次,相关部门应加强引导和管理。应加强环境保护和文明出游的宣传,提高人们的环保意识和文明素质,使国民对旅游与环境、自身形象的关系有正确的认识,从而追求文明、健康、环保的旅游方式。

再次,旅游景区应采取有效措施。景区管理部

门要重视游客不文明旅游行为,并对其进行引导和管理,在景区内营造一种保护环境、遵守游览规范的良好氛围。

最后,导游要发挥监督引导作用。导游对游客的行为起到直接的示范、监督和制约作用。在旅游过程中,导游不仅要完成解说等传统职责,同时还应担负起监督游客行为的使命。对出境游客要说明目的地的风俗习惯、礼仪规范、民族禁忌,这些都有助于规范游客的行为。

营造文明旅游环境,提升文明素质,需要各方通力合作。让文明与旅游同行,让我们用实际行动文明出游,传播文明正能量,彰显大国文明素质。

(江苏盐城市景山中学 王淦生)

来信综述

让文明出游成为习惯

本报记者 徐达

近年来,随着我国国民收入的提高及生活水平的改善,外出旅游已成为人们休闲生活的重要内容。然而,“乱刻乱画、乱扔垃圾”等不文明出游行为也时有发生,迫切需要加以治理。不少读者来信表示,文明旅游仅靠督促游客提高文明素质是不够的,需要旅游主管、工商行政、宣传教育等部门齐抓共管,狠抓落实;每位游客从一点一滴的细节做起,严格自律、相互监督,才能有效提高旅游文明水平。

湖北省桃江县松木塘镇的朱金良认为,旅游文明折射出的是社会、家庭和个人的文明水平。要真正做到优化旅游环境,应以旅游企业为先导、以游客为

主体、以管理为保障,社会各界共同努力,不断提升旅游文明水平。

国网蒙东电力检修公司兴安分部的贾振认为,旅游中能否保持文明行为,景点、旅游公司和导游可以发挥较大作用。景点应增加文明宣传的力度,引导游客保持文明行为。旅游公司、导游可通过与游客订立文明行为合同,将保持文明行为作为一条规则来约束其行为。

湖北省襄阳市庞公办事处的潘伟认为,导游在引导游客外出游玩时,要把文明游玩的常识告知每一位游客,旅游公司也可把文明出游的小常识印在公司的广告宣传单上发给游客,让游客了解外出游玩中哪些行为是不文明行为。

江西省石城县委宣传部的邱有平认为,事实上游客大多知道旅游的日常文明行为规范,关键是行为与规范脱节。游客往往没有意识到自己举手投足间的一个动作正是一种不文明举止,或者文明意识却没有养成行为习惯。因此,提高旅游文明水平的突破口在于养成文明行为习惯,这需从学校教育抓起。

河北省滦南县的贾志勇认为,人们出游的行为,总是跟日常行为息息相关的,要从小教育和培养文明素质。同时,必须跟进相关法律法规,达到既作正面倡导,又能对违法违规进行严厉处罚。

山东省滕州市善国村的张成浩在来信中提到,对于近期见诸报端的多起动物伤

基层反映

“屋顶发电”应大力推广



读了9月3日《经济日报》刊登的《探访“屋顶发电站”》一文,笔者感到深受启发。笔者认为,光伏陶瓷瓦发电应在我国城乡特别是在农村推广。

光伏陶瓷瓦是一种新型绿色建材,主要应用于坡形屋顶的光伏建筑一体化建设,特别适合于低密度房地产、平改坡、粮库、高速公路服务区等坡形屋顶的太阳能电力开发利用。该技术如能实现规模化推广应用,可以优化农村能源消费结构,减少煤炭、液化气的使用,改善环境。如果安装的面积比较大,农户多余的电还可以卖给国家电网,实现增收。

笔者建议,在城市建设以及新农村建设中,应积极宣传光伏陶瓷瓦推广普及的重要意义,取得社会的共识。同时,国家相关部门应尽快出台相应的鼓励和补贴政策,以提高单位、群众的积极性,促进屋顶发电的推广普及。此外,为了加快在农村推进屋顶发电项目,建议采取合同能源管理的方法,简单地说,就是用户不需出钱,由企业方负责设备安装,最终所获得的节能效益由双方遵照合同按比例分成。

(贵州关岭县发改局 姚启超)

农村电线杆可共建共享

在农村,经常可以看到这样的情形:一边是整齐的村庄与道路,一边是参差林立的电线杆。电信、联通、移动等建设的基站、电线、光缆,如蜘蛛网一样密集,不仅大煞风景,还占用农田,造成资源的浪费。

笔者建议,应尽快推行电信、联通、移动等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减少重复建设,节约费用,优化社会资源,提高电信基础设施建设利用率。

目前,要实现共建共享,还需要厘清和解决以下几个问题。一是组织管理问题。实施共建共享,需要有一个第三方的仲裁机构,进行裁决和定夺。各运营商遇到争议和纠纷时,可由第三方提供评价报告,提出共建共享建议。二是所有权归属和费用分摊问题。参与建设的运营商共同享有共建设施的产权,未参与共建者,在以后共享该设施时应向产权方支付租赁费用。杆路共建的费用分摊,应按照杆路承载的电缆数,分摊建设成本。三是设施维护问题。可由共建共享的各方,共同指定或通过招标明确一家维护外包公司,由这家公司负责对共建共享的设施进行统一维护。各运营商所支付的维护费用比例,可参考共建时的出资比例,也可以通过协商确定比例。

(河北阜平县 张成利)



选题预告:

如何防范金融诈骗

本版编辑 魏倩玮 漫画 许滔

文字整理 欧阳梦云

电话:010-58392644 邮箱:dzzs@ced.com.cn

人事件,有些是由游客自身因素造成的,如游客对动物的过度骚扰。正值旅游旺季,希望游客们反思一下自己的不文明行为,善待动物,避免类似事件发生。

江苏省常州市的曹建明在来信中建议,公民的行为和素质应有相应的记录和备案,对于出境游有不文明行为记录的中国游客,应对他们的下一次出境游作出限制。同时,公民在出境旅游时,交纳一定的文明抵押金,如果在境外表现良好,则可由旅行社退还押金。相应的举措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对少数不文明的游客产生一定的制约和约束作用,久而久之,有助于文明习惯的形成。

江西省万年县的陈风华在来信中提到,江西省出入境部门推出“宣传标语,温馨提示”,既拉近了与群众的距离,也让群众意识到文明出游的重要性,该措施实施以来,得到群众的支持和好评,这个做法值得推广。

河南省漯河市海河路的王琦认为,新旅游法的出台,从长远来看,将带动中国旅游生态向更为文明健康发展。旅游业应创新行业理念,引导游客从关注“价格”转向关注“价值”。旅游业的竞争将不再围绕低价,而是高品质的服务,这也倒逼了旅行社在服务上不断优化和创新。